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縣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簡健仁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403

傳真：03-3380497

電子信箱：06304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縣桃園市建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6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設字第10100259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(0025927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函轉 教育部有關「地震時應該躲在桌子底下還是桌子旁邊一事」乙案，詳如說明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 教育部101年6月13日臺軍(二)字第101010670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有關地震防災及正確避難之動作要領，教育部係依據災害業務主管機關內政部所提供相關資訊與教材，並委請專家學者研訂各級學校適用之教材後，公告及分發各級學校參考運用，以提升校園師生防災必備知能。
- 三、查教育部相關地震防災教材及今(101)年度所辦理的各級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活動的避難掩護重點，皆以選定在桌子底下避難為優先選擇，並確遵守蹲下、掩護、穩住(抓住桌腳)三要領，当地震稍歇時，聽從師長引導進行避難疏散。
- 四、另提供教育部推動及建置防災教育相關參考資料網址供參：

(一)防災教育數位平台 (<http://disaster.edu.tw/index.h>



1010003485



tm)。

(二)災害防救參考程序(地震、颱風坡地及人為防災)(<http://disaster.edu.tw/content/resources06.htm>)。

五、檢附地震應變參考程序乙份供參(如附件)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學校

副本：

裝

訂



線

